

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二二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201號地下1樓（遠東國際大飯店）
出席：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19,622,890股，扣除依公司法第179條規定從屬公司無表決權股數13,627,785股，現在出席股數為147,879,145股，出席率71.79%，已符合公司法第174條規定，請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王人正先生 記錄：鄭双慶
列席：林安惠會計師、林志忠律師
宣佈開會：（先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已達法定股數，主席宣佈開會。）
主席致詞：（略）
查、報告事項（詳見議事手冊）

- 一〇二年度營業狀況報告、准予 備查，（參閱附錄一、三、四）。
- 監察人查核一〇二年度決算表冊報告，准予 備查。（參閱附錄二~四）
- 一〇二年度對外背書保證情形報告，准予 備查。
- 本公司募集可轉換公司債報告，准予 備查。

股東發言摘要：

戶號110042股東請說明102年度業外收入大於本業收入之原因，公司資金是否有短絀的問題，已卸任董事出席率偏低之原因，簽證會計師已達三年未更換是否有違反規定，公司董事擔任薪酬委員會委員，是否有需規避。

答覆：由主席、總經理對上述問題加以說明。

貳、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合併財務報告暨營業報告書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二年度決算表冊，包括營業報告書及經動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安惠、陳清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第7頁附錄一及議事手冊第11~28頁附錄三至四。業經本公司監察人查核完畢，並出具書面查核報告在案。

二、提請 承認。

股東發言摘要：

戶號110042股東：請說明公司與遠建投資及達昕投資合併原因，為何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公司為何投資野柳渡假村，其它應收款之利率是償還借款由股東來決議，為何附表卻有不同利率，請說明。

戶號15986股東請說明：102年公司合併財報現金餘額28億，為何本年度還發行轉換公司債，並對本次股東會所有議案及召集程序提出異議。

答覆：由主席、總經理對上述問題加以說明。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第二案（董事會 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稅後盈餘 836,193,541 元，依公司章程及相關規定辦理盈餘分配如附表。

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二年度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31,309,491
減：採用 TIFRS 調整數	(272,456,302)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141,146,811)
精算損失列入保留盈餘	(12,113,032)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a）	(153,259,843)
本期稅後純益(b)	836,193,541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c=(a +b) x 10%）	(68,293,370)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8,120,762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642,761,090
減：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2.5 元	(549,057,225)
期末未分配盈餘數	93,703,865

附註：依財務會計準則第 39 號公報（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準則）

配發員工紅利 10,000,000 元

配發董事監察人酬勞 10,000,000 元

董事長：王人正 總經理：廖肇邦 會計主管：鄭双慶
二、配合所得稅法第 66 條之 6、第 66 條之 9 及第 73 條之 2 規定，本次盈餘分配係採個別辨認方式，優先分派最近年度盈餘。
三、依本公司 103 年 3 月 28 日止流通在外股數(219,622,890 股)計算；股利分派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註銷、辦理現金增資及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行使、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變更相關事宜。
四、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所餘金額，依公平原則，由小數點數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五、現金股利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
六、提請 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參、討論事項一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由：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為配合公司業務發展所需，經參閱同業標準，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二、本次修訂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前後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29 頁附錄五。

三、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 提）

案由：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2 年 12 月 30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20053073 號函修訂『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部份條文，爰將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予以修正。

二、本次修訂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前後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30~35 頁附錄六。

三、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肆、選舉事項

（董事會提）

案由：全面改選本公司第九届董事、監察人，提請 選舉。

說明：一、本公司第八届董事、監察人任期將於 103 年 6 月 9 日屆滿，擬提前於本次股東常會全面改選，本次應改選董事七席、監察人二席（原任期為 100 年 06 月 10 日起至 103 年 06 月 09 日止）。

二、新選任董事、監察人自股東常會後就任，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任期均自民國 103 年 5 月 26 日起至 106 年 5 月 25 日止。

三、敬請 選舉。

議事經過：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全面改選案，並進行選舉。

選舉結果：

董事及監察人當選名單如下：

戶號	姓戶	當選權數
9	品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人正	125,198,030權
5	王人治	118,095,201權
9	品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戴立俊	117,418,519權
9	品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廖肇邦	116,695,537權
9	品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子文	104,511,872權
9	品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士修	104,511,872權
9	品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念生	104,511,872權

監察人

戶號	戶名	當選權數
337	黃添春	112,626,920權
81141	江輝雄	112,547,764權

伍、討論事項二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謹提請 討論。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本公司董事或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董事之行為，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爰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擬解除其競業禁止。

三、敬請 討論。

議事經過：

主席：請司儀宣讀董事競業相關內容之補充說明。

司儀：新任董事擬請求股東會解除競業禁止明細如下：

職稱及姓名	所擔任他公司職務
董事－王人正	1. 凱撒大飯店：董事 2. Dacin Group：董事長 3. Dacin Asia：董事長 4. Dacin Malaysia：董事長 5. 達欣國際控股：董事長 6. 達欣新加坡控股：董事長 7. Dacin Singapore：董事 8. 達欣整合科技：董事長 9. DACIN VIETNAM TAN TAO COMPANY LIMITED：董事長
董事－王人治	達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廖肇邦	1.達欣國際控股：董事 2. 達欣新加坡控股：董事 3.Dacin Malaysia：董事 4.Dacin Singapore：董事 5. 達欣整合科技：董事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無。

股東發言摘要：

戶號81391股東：感謝經營團隊的努力，並請經營團隊針對股貿及越南暴動事件對越南及大陸等海外投資案作影響說明。

答覆：由主席指示總經理對上述問題加以說明。

柒、散會：上午九點五十五分。

附錄一

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一、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5,148,111 仟元，相較於一〇一年度合併營業收入 14,010,799 仟元，增加金額 1,137,312 仟元，成長率為 8.12%；一〇二年稅後純益 836,194 仟元，相較一〇一年度稅後純益 658,319 仟元，增加金額 177,875 仟元，成長率為 27.02%。

一〇二年全年度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合併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1,551,028 仟元，合併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160,746 仟元，合併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739,430 仟元，每股稅後盈餘為 4.06 元。

本公司發展三大事業主軸，包括深耕承攬本業、擴充專案開發建案及海外業務。具體成果包括台灣承攬本業維持高營收水準，海外新加坡承攬營收增加至約 7.8 億元，另合併子公司建案完工銷售入帳及出售土地，貢獻營收約 25.1 億元、稅後純益約 5.8 億元，台灣專案開發建案則佈局在台北市、新北市及屏東市等，海外市場方面，在新加坡參與合資開發土地案並取得該工程標案，馬來西亞從事大型購物中心之營運專業管理，越南胡志明市土地規劃開發推案時程。

二、一〇三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高階品牌定位，以敬業務實的態度，透過高品質以提高附加價值。

台灣承攬本業：持續深耕，建立規劃設計整合能力、建立技術標準、擴大財務能力及強化品牌以提升獲利。

台灣專案開發：專案型開發案策略聯盟，並以承攬營造工程的模式，以提高獲利及新增品牌價值。

海外市場：工程承攬、營建管理及開發案策略聯盟，以熟悉市場、掌握新機會，建立永續經營新基石，並做為台灣資源活化新管道。

（二）重要之產銷政策

展望今年，公司承攬本業將維持多元化接案及中長線業務之佈局的策略，不論是民間住宅、電子廠房、企業商辦大樓或公共工程等，都會審慎評估適合公司營收規模、獲利之業務機會，慎選優質工程案承接。持續努力在台灣耕耘承攬工程領域之外，專案開發建案之台北市興安街地上權案、松山線中山站(捷一)聯合開發案、淡海新市鎮等開發案都將開始興建。今年也加速海外佈局，在新加坡興建高層建築工程及參與合資開發土地案，馬來西亞之土地開發合作案開始興建銷售，越南胡志明市土地開始啟動第一期開發。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審慎看待台灣景氣回溫及東南亞國家的成長前景，公司未來發展走向，除了深耕台灣的營造事業，強化制度管理及創新技術，並拓展專案開發建案、積極佈局海外市場，使營運及獲利穩健成長。本公司將以專業領先及永續經營，創造公司最大利益回饋股東。

衷心感謝各位股東持續支持，謹代表本公司全體同仁，敬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王人正

經理人：廖肇邦

會計主管：鄭双慶

附錄二

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迭送本公司 102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安惠及陳清祥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江輝雄

監察人：黃添春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九日

附錄五

達欣工程股份有限『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理由
第五條	資金融通條件 一、本公司貸與所有借款人之資金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之公司淨值（以下簡稱最近期公司淨值）40%為限。 對有業務往來者，其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之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實際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之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對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之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其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最近期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資金融通條件 一、本公司貸與所有借款人之資金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之公司淨值（以下簡稱最近期公司淨值）20%為限。 對有業務往來者，其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之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實際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之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五為限。其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最近期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對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之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五為限。其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最近期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為配合公司業務發展所需，經參閱同業標準，擬修訂資金貸與金額。

附錄六

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理由
第三條	第三條 本程序所稱資產適用範圍 一、有價證券：包括股票、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表彰基金之有價證券、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等長、短期投資。 二、不動產(含土地、房屋及建築、投資性不動產、土地使用權、營建業之存貨)及股 三、六（略） 七、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指依企業併購法、金融控股公司法、金融機構合併法或其他法律進行合併、分割或收購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或依公司法第一百五十六條第六項規定發行新股受讓他公司股份(以下簡稱股份受讓)者。	第三條 本程序所稱資產適用範圍 一、有價證券：包括股票、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表彰基金之有價證券、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等長、短期投資。 二、不動產(含營建業之存貨) 及其他固定資產。 三、六（略） 七、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指依企業併購法、金融控股公司法、金融機構合併法或其他法律進行合併、分割或收購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或依公司法第一百五十六條第六項規定發行新股受讓他公司股份(以下簡稱股份受讓)者。	配合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爰修正第二款文字，將土地、房屋及建築、投資性不動產列入不動產定義範圍。
第四條	名詞定義 一、事實發生日：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但屬需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者，以上開日期或換獲主管機關核准之日孰前者為準。 二、關係人：指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認定之。 三、專業估價者：指不動產估價師或其他依法律得從事不動產、設備估價業務者。 四、大陸地區投資：指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規定從事之大陸投資。 五、 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取得或處分資產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公告部份免再計入。 六、 所稱『最近期財務報表』係指公司於取得或處分資產前依法公開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	名詞定義 一、事實發生日：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但屬需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者，以上開日期或換獲主管機關核准之日孰前者為準。 二、關係人：指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所規定者。 三、子公司：指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及第七號所規定者。 四、專業估價者：指不動產估價師或其他依法律得從事不動產、其他固定資產估價業務者。 五、 大陸地區投資：指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規定從事之大陸投資。 六、 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取得或處分資產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公告部份免再計入。 七、 所稱『最近期財務報表』係指公司於取得或處分資產前依法公開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	按我國公開發行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採分階段方式逐步導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有關係人及子公司之認定，應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或國際會計準則相關公報認定之
第九條	核決權限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核定之權限如下： 1、單筆交易價格達新台幣壹億元(含)以上者，應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為之，但必要時得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或副董事長核定之，事後彙提董事會報告。 2、單筆交易價格在新台幣伍仟萬(含)以上伍億元以下者，應由董事長或副董事長核定之，但必要時得由董事長授權總經理核定之。 3、單筆交易價格在新台幣伍仟萬元以下者，由總經理核定	核決權限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核定之權限如下： 1、單筆交易價格達新台幣壹億元(含)以上者，應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為之，但必要時得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或副董事長核定之，事後彙提董事會報告。 2、單筆交易價格在新台幣伍仟萬(含)以上壹億元以下者，應由董事長或副董事長核定之，但必要時得由董事長授權總經理核定之。 3、單筆交易價格在新台幣伍仟萬元以下者，由總經理核定	為配合公司業務發展所需，經參閱同業標準，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核准金額。

	之。 4、但交易項目如屬國內貨幣市場債券基金，交易目的為短期資金調度，有經信評等、風險性低，交易價格在新台幣壹億元(含)以下者得由總經理核定之，不受前1、2項所限。	之。 4、但交易項目如屬國內貨幣市場債券基金，交易目的為短期資金調度，有經信評等、風險性低，交易價格在新台幣壹億元(含)以下者得由總經理核定之，不受前1、2項所限。	
第十一條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應事實發生日前取其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 本公司有下列情形之一，且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若需採用專家報告者，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應事實發生日前取其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 本公司有下列情形之一，且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若需採用專家報告者，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u>一、取得或處分非於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有價證券。</u> <u>二、取得或處分私募有價證券。</u> <u>三、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u>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自一百零一年七月一日起改制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爰修正本條文字。
第十二條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一、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或特定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未來交易條件有所變更者，亦應比照上開程序辦理。 二、交易金額達十億元以上者，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估價者估價。 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依 <u>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u> （以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意見：（以下略）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 <u>其他固定資產</u> ，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一、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或特定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未來交易條件有所變更者，亦應比照上開程序辦理。 二、交易金額達十億元以上者，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估價者估價。 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意見：（以下略）	配合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爰修正第一項序文有關其他固定資產及供營業使用機器設備之文字。
第十四條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 <u>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外</u> ，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一、（以下略）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一、（以下略）	公開發行公司向關係人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因風險性偏低，得依第三十條規定免予公告。
第十五條	一~三項（略）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依第十四條規定辦理，不適用前三項規定：1、關係人係因繼承或贈與而取得不動產。 2、關係人訂約取得不動產時間距本交易訂約日已逾五年。 3、與關係人簽訂合建契約，或自地委建、租地委建等委請關係人興建不動產而取得不動產。	一~三項（略）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依第十四條規定辦理，不適用前三項規定：1、關係人係因繼承或贈與而取得不動產。 2、關係人訂約取得不動產時間距本交易訂約日已逾五年。 3、與關係人簽訂合建契約而取得不動產。	考量自地委建或租地委建等委請關係人興建不動產事宜者，性質與合建契約類似，爰修正第四項第三款
第二十條	本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或有特殊因素事先報經金管會同意者外，應於同一天召開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合併、分割或收購相關事項。參與股份受讓之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或有特殊因素事先報經金管會同意者外，應於同一天召開董事會。	本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或有特殊因素事先報經證期局同意者外，應於同一天召開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合併、分割或收購相關事項。參與股份受讓之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或有特殊因素事先報經證期局同意者外，應於同一天召開董事會。	修訂為金管會
第二十二條	應公告申報項目及公告申報標準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金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	應公告申報項目及公告申報標準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證期局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或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不在此	配合金管會法令修正辦法

	<u>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u> ，不在此限。 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 四、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1、買賣公債。 2、以投資為專業者，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或證券商於初級市場認購及依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 3、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 4、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伍億元以上。 5、經營營建業務之公司取得或處分供營建使用之不動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伍億元以上。 6、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伍億元以上。	限。 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 四、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1、買賣公債。 2、以投資為專業者，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 3、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 4、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伍億元以上。 5、經營營建業務之公司取得或處分供營建使用之不動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伍億元以上。 6、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伍億元以上。	
第二十三條	應辦理公告及申報之時限本公司依前條規定公告申報之交易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金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一、原交易簽訂之相關契約有變更、終止或解除情事。 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未依契約預定日程完成。 三、原公告申報內容有變更。	應辦理公告及申報之時限本公司依前條規定公告申報之交易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證期局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一、原交易簽訂之相關契約有變更、終止或解除情事。 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未依契約預定日程完成。 三、原公告申報內容有變更。	修訂為金管會
第二十五條	<u>本程序有關總資產百分之十之規定，以本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最近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中之總資產金額計算。</u>	增訂	配合金管會法令修正辦法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ROC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2545-9966
www.deloitte.com.tw

附錄三之一	會計師查核報告
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部分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是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其有關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投資損失，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達欣工程持有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277,781 仟元、854,204 仟元及 61,782 仟元，分別佔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該年底資產總額之 2.36%、9.47%及 0.78%；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對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認列之綜合損益淨額金額分別為（12,763）仟元及（32,769）仟元，分別佔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該年度綜合損益之（1.50%）及（5.16%）。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安 惠	會計師 陳 清 祥
林安惠	陳清祥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5 日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ROC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2545-9966
www.deloitte.com.tw

附錄四之一	會計師查核報告
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有關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部分子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其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602,070 仟元、854,204 仟元及 496,112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4.65%、6.77%及 4.48%，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30,460 仟元及 0 仟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0.20%及 0.00%。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安 惠	會計師 陳 清 祥
林安惠	陳清祥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5 日		

附錄三之二

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101年12月31日 金 額 %	101年1月1日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1,431,762	12	\$ 394,801	4	\$ 1,252,596	16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34,709	1	120,014	1	285,242	3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	79,342	1	13,216	-	65,830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九、十及三二）	3,302,592	28	3,217,657	36	2,160,952	27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附註四及十）	1,904,968	16	1,073,210	12	844,501	11
1324	在建房地（附註四、十一、三二及三三）	471,442	4	275,700	3	-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	54,435	-	54,353	-	213,427	3
1478	工程存出保證金	187,266	2	174,909	2	177,526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及十七）	250,283	2	198,623	2	160,872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7,816,799</u>	<u>66</u>	<u>5,522,483</u>	<u>61</u>	<u>5,160,946</u>	<u>65</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268,294	2	204,413	2	204,413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1,857,900	16	1,502,943	17	657,648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三三）	375,001	3	374,691	4	426,785	6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五及三三）	144,512	1	103,715	1	97,873	1
1801	電腦軟體淨額（附註四）	2,962	-	3,001	-	1,51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六）	47,296	1	61,361	1	118,970	2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九）	3,684	-	5,684	-	4,619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三）	74,000	1	30,000	-	-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u>1,161,471</u>	<u>10</u>	<u>1,215,108</u>	<u>14</u>	<u>1,215,108</u>	<u>15</u>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936,990</u>	<u>34</u>	<u>3,498,916</u>	<u>39</u>	<u>2,726,932</u>	<u>35</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1,753,789</u>	<u>100</u>	<u>\$ 9,021,399</u>	<u>100</u>	<u>\$ 7,887,878</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三）	\$ 1,230,000	11	\$ -	-	\$ 100,000	1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九）	20,713	-	296,129	3	43,371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十九及三二）	3,593,015	31	3,234,482	36	2,493,453	32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附註四及十）	735,419	6	224,380	3	487,171	6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三）	240,573	2	213,013	2	192,810	2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18,572	-	3,471	-	50,877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39,990	-	47,045	1	40,183	1
2312	預收房地款（附註四及十一）	25,080	-	-	-	-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三）	200,000	2	-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	84,811	1	33,745	-	99,192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6,188,173</u>	<u>53</u>	<u>4,052,265</u>	<u>45</u>	<u>3,507,057</u>	<u>45</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三）	1,091,340	9	919,900	10	619,900	8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98,937	1	92,867	1	82,605	1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九）	501	-	501	-	305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u>23,345</u>	<u>-</u>	<u>23,987</u>	<u>-</u>	<u>20,932</u>	<u>-</u>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214,123</u>	<u>10</u>	<u>1,037,255</u>	<u>11</u>	<u>723,742</u>	<u>9</u>
2XXX	負債總計	<u>7,402,296</u>	<u>63</u>	<u>5,089,520</u>	<u>56</u>	<u>4,230,799</u>	<u>54</u>
	權 益						
3110	股本						
3110	普 通 股	2,196,229	19	2,665,621	30	2,665,621	34
3200	資本公積	1,024,878	9	1,032,827	11	936,658	12
33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04,747	2	252,286	3	203,976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60,309	2	235,512	3	270,173	3
3350	未分配盈餘	682,932	6	397,322	4	207,108	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247,993</u>	<u>10</u>	<u>885,120</u>	<u>10</u>	<u>681,252</u>	<u>8</u>
3400	其他權益	33,724	-	5,602	-	22,508	-
3500	庫藏股票	(151,331)	(1)	(657,291)	(7)	(648,965)	(8)
3XXX	權益總計	<u>4,351,493</u>	<u>37</u>	<u>3,931,879</u>	<u>44</u>	<u>3,657,079</u>	<u>46</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11,753,789</u>	<u>100</u>	<u>\$ 9,021,399</u>	<u>100</u>	<u>\$ 7,887,87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3 月 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王人正
經理人：廖肇邦
會計主管：鄭双慶

附錄四之二

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101年12月31日 金 額 %	101年1月1日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2,855,448	22	\$ 719,354	6	\$ 1,293,113	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224,873	2	46,412	-	185,977	2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134,709	1	120,014	1	285,242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	79,342	1	13,217	-	65,831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十、十一及三三）	3,302,545	25	3,947,791	31	2,078,637	19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附註四及十二）	1,904,968	15	1,073,210	9	844,501	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十二及三三）	163,741	1	931	-	11,627	-
1321	待售土地（附註四及十二）	286,799	2	1,192,369	9	-	-
1474	在建房地（附註四、十二、三三及三四）	996,445	8	1,473,450	12	2,869,382	26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三）	54,435	-	530,510	4	204,470	2
1478	工程及建造存出保證金（附註三三）	197,435	2	487,414	4	505,031	4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及十八）	242,612	2	139,786	-	136,57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0,313,643</u>	<u>80</u>	<u>9,957,352</u>	<u>79</u>	<u>8,824,723</u>	<u>80</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804,099	6	756,494	6	234,529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22,946	-	34,008	-	42,33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五及三四）	459,980	4	461,121	4	514,883	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六）	65,264	-	24,045	-	17,781	-
1801	電腦軟體淨額（附註四）	3,157	-	3,157	-	1,78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七）	47,296	-	127,546	1	208,443	2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三三）	5,614	-	5,776	-	7,404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四）	74,000	1	30,000	-	-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u>1,161,471</u>	<u>9</u>	<u>1,215,108</u>	<u>10</u>	<u>1,215,108</u>	<u>11</u>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643,827</u>	<u>20</u>	<u>2,697,238</u>	<u>21</u>	<u>2,442,273</u>	<u>2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2,957,470</u>	<u>100</u>	<u>\$ 12,614,620</u>	<u>100</u>	<u>\$ 11,066,996</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四）	\$ 1,230,000	9	\$ 65,000	-	\$ 830,000	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九）	-	-	-	-	10,000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十）	46,150	-	350,726	3	74,633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一、二十及三三）	3,703,529	29	3,383,389	27	2,527,091	23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附註四及十一）	735,419	6	224,380	2	581,894	5
2212	應付土地房屋款	-	-	-	-	224,277	2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	314,832	2	286,535	2	227,272	2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27,614	-	21,003	-	74,568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39,990	-	47,045	-	40,183	-
2312	預收房地款（附註四及十二）	590,812	5	1,588,397	13	723,712	7
2313	應付代收土地款（附註十二及三三）	-	-	876,236	7	317,145	3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四）	200,000	2	830,000	7	730,000	7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	92,553	1	80,200	1	99,505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6,080,899</u>	<u>48</u>	<u>7,422,911</u>	<u>59</u>	<u>6,510,733</u>	<u>59</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四）	1,258,276	10	941,900	7	619,900	5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98,937	1	92,867	1	82,605	1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三三）	501	-	501	-	305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u>23,345</u>	<u>-</u>	<u>23,987</u>	<u>-</u>	<u>20,932</u>	<u>-</u>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381,059</u>	<u>11</u>	<u>1,059,255</u>	<u>8</u>	<u>723,742</u>	<u>6</u>
2XXX	負債總計	<u>8,361,958</u>	<u>65</u>	<u>8,482,166</u>	<u>67</u>	<u>7,234,475</u>	<u>65</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股本						
3110	普 通 股	2,196,229	17	2,665,621	21	2,665,621	24
3200	資本公積	1,024,878	8	1,032,827	8	936,658	9
33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04,747	2	252,286	2	203,976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60,309	2	235,512	2	235,512	2
3350	未分配盈餘	682,932	5	397,322	3	207,108	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247,993</u>	<u>10</u>	<u>885,120</u>	<u>7</u>	<u>681,252</u>	<u>6</u>
3400	其他權益	33,724	-	5,602	-	22,508	-
3500	庫藏股票	(151,331)	(1)	(657,291)	(5)	(648,965)	(6)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4,351,493</u>	<u>33</u>	<u>3,931,879</u>	<u>31</u>	<u>3,657,079</u>	<u>33</u>
36XX	非控制權益	244,019	2	200,575	2	175,442	2
3XXX	權益總計	<u>4,595,512</u>	<u>35</u>	<u>4,132,454</u>	<u>33</u>	<u>3,832,521</u>	<u>35</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12,957,470</u>	<u>100</u>	<u>\$ 12,614,620</u>	<u>100</u>	<u>\$ 11,066,99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3 月 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王人正
經理人：廖肇邦
會計主管：鄭双慶

附錄三之四

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股利為元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其他權益項目（附註四及二三） 國外營運機構							
代 碼	股 份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 附 註 四 及 二 三 ）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庫 藏 股 票
	（ 附 註 二 三 ）	（ 附 註 二 三 ）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之 兌 換 差 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 附 註 四 及 二 三 ）
							總 計
A1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65,621	\$ 936,658	\$ 203,976	\$ 270,173	\$ 207,108	\$ 3,983
B1	10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48,310	-	(48,310)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	34,661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34,661)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1.6 元	-	-	-	-	(426,499)	-
O1	發放現金股利予子公司視為庫藏股交易	-	96,169	-	-	-	-

附錄三之三

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十三、二四及三二）	\$ 12,537,536	100	\$ 12,856,37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十三、二二及二五）	<u>11,873,715</u>	<u>95</u>	<u>12,167,996</u>	<u>95</u>
5900	營業毛利	663,821	5	688,380	5
592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已實現營業毛利	<u>62,033</u>	<u>1</u>	<u>32,690</u>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725,854	6	721,070	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及二五）	<u>364,516</u>	<u>3</u>	<u>286,431</u>	<u>2</u>
6900	營業淨利	<u>361,338</u>	<u>3</u>	<u>434,639</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及二五）	26,740	-	27,72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及二五）	8,519	-	(23,536)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二五）	(27,319)	-	(14,153)	-
7271	應收帳款減損迴轉利益（附註四及九）	15,000	-	187,459	2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四及十二）	<u>513,459</u>	<u>4</u>	<u>158,422</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36,399</u>	<u>4</u>	<u>335,916</u>	<u>3</u>
7900	稅前淨利	\$ 897,737	7	\$ 770,555	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六）	<u>61,543</u>	<u>-</u>	<u>112,236</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836,194</u>	<u>7</u>	<u>658,319</u>	<u>5</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及二四）	22,239	-	(18,006)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附註四及二四）	9,015	-	6,807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附註四、二二及二六）	(14,594)	-	(7,437)	-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四、十二及二四）	(3,774)	-	(6,876)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四及二六）	<u>3,123</u>	<u>-</u>	<u>2,433</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u>16,009</u>	<u>-</u>	<u>(23,079)</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852,203</u>	<u>7</u>	<u>\$ 635,240</u>	<u>5</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七）				
9710	基 本	<u>\$ 4.06</u>		<u>\$ 3.20</u>	
9810	稀 釋	<u>\$ 4.05</u>		<u>\$ 3.1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3 月 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王人正 經理人：廖肇邦 會計主管：鄭双慶

附錄四之三

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一、十四、二五及三三）	\$ 15,148,111	100	\$ 14,010,79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十四、二三及二六）	<u>13,532,355</u>	<u>89</u>	<u>12,867,705</u>	<u>92</u>
5950	營業毛利	1,615,756	11	1,143,094	8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及二六）	<u>607,042</u>	<u>4</u>	<u>510,918</u>	<u>3</u>
6900	營業淨利	<u>1,008,714</u>	<u>7</u>	<u>632,176</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及二六）	28,478	-	45,05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及二六）	8,560	-	(20,124)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二六）	(35,659)	-	(27,400)	-
7271	應收帳款減損迴轉利益（附註四及十）	15,000	-	187,459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四及十三）	(8,379)	-	<u>20,331</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8,000</u>	<u>-</u>	<u>205,321</u>	<u>1</u>
7900	稅前淨利	1,016,714	7	837,497	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七）	<u>163,538</u>	<u>1</u>	<u>164,406</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853,176</u>	<u>6</u>	<u>673,091</u>	<u>5</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及二四）	\$ 28,058	-	(\$ 24,457)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附註四及二四）	9,015	-	6,807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14,594)	-	(7,437)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四、十三及二四）	(3,774)	-	(6,876)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及二七）	<u>3,123</u>	<u>-</u>	<u>2,433</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21,828</u>	<u>-</u>	<u>(29,530)</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875,004</u>	<u>6</u>	<u>\$ 643,561</u>	<u>5</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836,194	6	\$ 658,319	5
8620	非控制權益	<u>16,982</u>	<u>-</u>	<u>14,772</u>	<u>-</u>
8600		<u>\$ 853,176</u>	<u>6</u>	<u>\$ 673,091</u>	<u>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852,203	6	\$ 635,240	5
8720	非控制權益	<u>22,801</u>	<u>-</u>	<u>8,321</u>	<u>-</u>
8700		<u>\$ 875,004</u>	<u>6</u>	<u>\$ 643,561</u>	<u>5</u>
	每股盈餘（附註二八）				
9710	基 本	<u>\$ 4.06</u>		<u>\$ 3.20</u>	
9810	稀 釋	<u>\$ 4.05</u>		<u>\$ 3.1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3 月 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王人正 經理人：廖肇邦 會計主管：鄭双慶

附錄三之五

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897,737	\$ 770,555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439	20,557
A20200	攤銷費用	1,724	1,294
A20300	應收帳款減損迴轉利益	(15,000)	(187,459)
A20900	財務成本	27,319	14,153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513,459)	(158,422)
A21200	利息收入	(4,044)	(1,916)
A21300	股利收入	(7,470)	(6,67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25	30,360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12,470)	(6,708)
A235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461
A2400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已實現利益	(62,033)	(32,690)
A29900	長期預付租金攤提	53,637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66,126)	52,614
A31150	應收帳款	(69,935)	(869,320)
A31170	應收建造合約款	(832,310)	(227,949)
A31200	在建房地	(195,742)	(275,70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54,997)	(38,284)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44,082)	129,074
A32130	應付票據	(277,297)	252,758
A32150	應付帳款	358,533	741,02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2,341	19,669
A32170	應付建造合約款	507,359	(262,791)
A32200	負債準備	(7,055)	6,862
A32210	預收房地款	25,080	-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8,770	(65,447)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 8,853)	\$ 2,741
A32990	其他與營業活動相關之項目	(12,357)	2,61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33,666)	(87,61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862	2,52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6,796)	(14,11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5,245)	(95,96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93,845)	(195,17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000)	(1,170,000)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6,004	1,347,282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81)	-
B01300	出售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38,938	-
B018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	(825,260)
B02200	吸收合併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48,837	-
B02400	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103,419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12)	(1,99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6	3,688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508)	(679)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60	1,614
B04500	取得電腦軟體	(1,685)	(2,779)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41,315)	(6,360)
B076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307,400	108,956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u>7,470</u>	<u>6,676</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86,264</u>	<u>(435,43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230,000	(1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31,439	3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59,999)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96
C04500	支付股利	(461,208)	(426,49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140,232</u>	<u>(226,30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3 月 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王人正 經理人：廖肇邦 會計主管：鄭双慶

附錄四之五

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016,714	\$ 837,497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616	21,803
A20200	攤銷費用	1,804	1,427
A20300	應收帳款減損迴轉利益	(15,000)	(187,45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40)	(3,491)
A20900	財務成本	35,659	27,400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8,379	(20,331)
A21200	利息收入	(10,245)	(2,218)
A21300	股利收入	(7,470)	(9,59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25	30,360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12,470)	(6,708)
A235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461
A23800	待售房地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1,591)	841
A29900	長期預付租金攤提	53,637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6,452	143,056
A31130	應收票據	(66,125)	52,614
A31150	應收帳款	660,246	(1,681,769)
A31170	應收建造合約款	(832,310)	(227,94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62,810)	10,696
A31200	在建、待建及待售房地	1,396,242	206,07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00,341)	56,257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541,489	(411,411)
A32130	應付票據	(304,576)	276,093
A32150	應付帳款	350,140	826,29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8,655	58,455
A32170	應付建造合約款	507,359	(357,514)
A32200	負債準備	(\$ 7,055)	\$ 6,862
A32210	預收房地款	(997,585)	864,68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2,353	(19,305)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8,853)	2,741
A32990	其他與營業活動相關之項目	(482,747)	403,39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658,152	900,26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063	2,82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6,017)	(27,53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9,170)	(131,01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551,028</u>	<u>744,53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2,000)	(1,170,000)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6,004	1,347,282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81)	(530,358)
B01300	出售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38,938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91)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060)	(1,99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6	3,688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001)	(1,279)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155	2,907
B04500	取得電腦軟體	(1,821)	(2,779)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41,315)	(6,360)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u>7,470</u>	<u>9,598</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60,746)</u>	<u>(349,29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165,000	(765,00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1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698,375	322,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711,999)	(20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96
C04500	支付股利	(432,589)	(330,330)
C05800	非控制權益淨變動	<u>20,643</u>	<u>15,013</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739,430</u>	<u>(968,12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3 月 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王人正 經理人：廖肇邦 會計主管：鄭双慶